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你的人生中应该有一个爱你的女人，  
在你欢乐时与你分享，在你悲伤时轻轻

抚慰你的伤痛。

她带给你的就算不是快乐，

但也绝对不是悲伤。



高建英 © 编著

# 那一季的 青春张扬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# 那一季的青春张扬

高建英 主编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---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校园经典小说选/高建英主编. —呼和浩特:内蒙古  
人民出版社,2005. 11  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

I. 校... II. 高...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  
—当代 IV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39190 号

---

封面设计:张娜  
责任编辑:乌恩其

**校园经典小说选**

高建英 主编

---

**内蒙古人民出版社**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)

邮编:010010 电话:0471 - 4972059

三河市长虹印刷厂

2005 年 11 月第 1 版,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850 × 1168 1/32

印张:98 字数:1300 千字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/I · 1727

全 14 册 定价:417.68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## 内容简介

公元 1999 年——历史书上描写重大事件都是这么开头的——一个历史性的时刻：我 18 岁，长大了。

一路上磕磕绊绊，竟也被我进了大学。还是扩招好啊！

为这事，老爸在梦里笑醒过好几次，还说我是做梦踩到了狗屎。

这不是诬蔑吗？梦是我做的，我踩到狗屎他怎么会知道，我又没告诉他。





# 1

## 那一季的青春张扬

九月份西安的天气，依然是酷热难耐，天气预报说三十六度，有资深人士指点说这是骗人的，至少有三十八。

对于一个刚从昆明过来的人而言，这样的天气显然有些残酷。可是我竟然还穿着一件外套，外套里面竟然还有一件皮马甲。

不是我喜欢热，也不是我傻，我的智商起码有80，因为老师说过，只要你智商不低于80，你都能考上大学。

我不敢脱。马甲中装着一万块钱，虽然我的家境不算太坏，但这是我有生以来携带的最大的一笔巨款。古人说，财不外露，这点道理我还是懂的。

我傻傻的站在学校食堂门口的那棵小树下。12点半，还有1个小时工作人员才上班。

风是热的，令我想起小学时写作文最常用的那句描述天气的话：“天热得向蒸笼一样。”高中的时候我对此嗤之以鼻，曾指着小表弟的作文告诉他，这是不可能的，然后把它强行换成：“太阳懒懒的挂在天上，阳光暖暖的向我拥来，风是清新的。”并为我的诗意自豪不已。但我现在却真实的体验到“蒸笼”两个字用得是多么贴切。

所以说，人长大了，不一定就会变得聪明。

我眼前是形形色色却一律穿着T恤短裤的人们，都是来报到的。无一例外，每个新生旁边都陪着一个或两个大人，在高高兴兴的说话，或跑前跑后的忙着。

只有我，一个人站着，穿戴整齐，表情严肃。

那天，我是学校里最独特的一道风景。

我开始后悔，为什么要拒绝老爸送我过来的要求。

周围很多人注意到我了，已经有人开始指指点点。虽然我一向低调，但那天我确实很醒目——我发誓，我不是故意的。

在别人的讥笑和嘲讽中能够保持体面，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。

我挺起胸，大义凛然的样子。

## 2

在我最狼狈的时刻，她出现了。

这个开头不是很美妙，与琼瑶阿姨写的故事大相径庭，让我很是失望。后来我常常对她说：“为何让你遇见我，在我最狼狈的时刻。”她就笑，笑得上气不接下气，笑完了，接道：“为这，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。”然后又笑，上气不接下气。

那天，她先是惊奇的盯着我看，然后低头，偷偷地笑，最后终于忍不住，弯腰哈哈大笑起来，那么肆无忌惮。

至于吗？夏天穿棉袄，冬天穿背心，个人的爱好问题，数九寒天里商场的模特儿还穿三点式表演，也没见谁在旁边看得那么开心的。

我恼怒似的看了她一眼，心里却闪过一个词：花枝乱颤。男人有的时候真的很贱，虽然我只能被称为男孩。

不可否认，她是一个漂亮的女孩。漂亮的女孩不管采用什么方式，总是很容易就可以勾引住一个男孩的心。

有那么一点点动心！

她终于直起腰，斜斜的看我一眼，然后抿着嘴跑开了，我长吁了一口气。可是一会儿，她又回来了，后面还跟着两个人，应该是她的爸爸妈妈吧。

可恶！

她们在离我四五米远的地方停了下来。她用嘴朝我站的方





向努了一下，叽叽咕咕地向她父母说着，很开心的样子。她妈妈微微的笑着，她父亲则是一脸的严肃。她大概看出了父亲的不高兴，撒娇似的靠过去，并用手指着我。她父亲显然生气了，粗暴地把她的手打落下来，转身走了。

她呆了一下，开始撅嘴。

“活该！”我心里暗暗高兴，向她做了一个鬼脸。她狠狠地瞪我一眼，又继续撅她的嘴巴，眼泪开始往下掉。

我饶有兴趣的看着，享受报复的快感。后来的事情表明我这样做是极其不智的，她屡屡向我提起这件事，并向我示威，扬言要讨回公道。迫不得已，我只好利用饭桌来摆平这件事，但没过几天，她又会提起。这样造成的结果是我的钱包很快的瘪下去，生活由小康沦落到贫困线以下。不过，这也让我早熟的见识到饭桌的威力，并从此应用得得心应手。

独自一个人的时候有这么一个小插曲，不算太坏，至少不至于太无聊。当然，当时我并不是这么想的。

### 3

报名的老师来了，大家一齐向食堂门口涌去，人顿时多起来。中国就是人多，看来计划生育还得继续。

我们学校每年的新生报到都是在食堂进行。一溜儿排开的桌子，按系分组。每张桌子前面都排着长长的队伍，老师正对着大家，快速的点钞票。我总认为他们的眼里一定闪着贪婪的光芒。后来的事实证明，我当时的看法是无比的正确。

大二以后，每年新生报到时，看到食堂门口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我都极为不屑。但在当时，我只有一个念头：“冲进去！把钱交了！领到宿舍门钥匙！把外套脱了！把马甲脱了！世界就变得清爽了！”



在如此美好的信念支撑下，我强打精神，强行在拥挤的人群中扒出一条路来。旁边有家长在低声的埋怨，我并不理会。

专注，是我最大的优点。

正当我踌躇满志，专心拨拉出那条世上本没有的路时，有人在后面拽住我的胳膊。我颇为不悦，回过头去，想显示出我的强横，却看到一张恶狠狠的脸。是她！我一愣，突然间有些心虚。

“后边，排队！”她虎着脸说。

不知怎的，我竟然乖乖的站在她的身后。我并不叛逆，但也很少这样听别人的话，尤其是一个我并不认识的女孩子的话。这让我感到有些屈辱。

但我仍然站在了她身后，她似乎很高兴，我潜意识里是这样认为的。

排队的过程冗长而无聊，难怪有那么多人喜欢插队。

幸好有她的头发可以看。

她的头发不长，刚好过肩，直发，我喜欢的那一类，可惜有一些凌乱。发梢上传来幽幽的洗发水的香味，与周围污浊的空气中的味道格格不入。我偷偷把脸凑近些，让鼻孔可以笼罩在这股淡淡的清香之中——后来她说我这是偷香，考虑到有生命危险，我不敢辩白——其实我当时只是想知道她用的是什么牌子的洗发水。

可惜我对洗发水的认知仅限于飘柔和海飞丝，一直到她填满自己的报名表，我也没能分辨得出。这事后来我问过她很多次，她都是一脸神秘的对我说：“不告诉你，女孩子的秘密！”脸上写满了得意。

我挪了挪身子，偷偷的看她填写的报名表，“计算机系 9902 班陈可可”。跟我一个班的，我心里不由得一阵窃喜。

犹豫了一下；我摆出一副笑脸，对她说：“我也是 9902 班的。”直到今天，我仍然怀疑，我当时是不是显得有点谄媚。

她“哼”了一声，没理我，头高高扬起，象一只骄傲的小公鸡般地走了出去。





我愣在那里，不知是该怒还是该喜。

## 4

终于一切都办完了。我用钥匙打开宿舍门——宿舍在306，开门的瞬间，我有些迟疑，毕竟，这里将要埋葬我四年的青春。

对不起，请原谅我用埋葬这个词，因为在我看来，睡着的时候活人跟死人没什么区别。这是一个大部分时间用来睡觉的地方。在接下来的四年里，我亲自用行动捍卫了这个词的权威。

房间里有三张高低床，靠窗的两张床位已经被两位尚未谋面的家伙捷足先登。

窗外是小小的阳台，阳台左侧还嵌进一个小小的厕所，厕所旁边紧挨着一个粗制滥造的水池。站在阳台上，足球场一览无遗。对于这样的设施配备，我还是比较满意，据说这是西安高校中最好的，不知是不是真的。不过我宁愿相信它是真的，因为这是我唯一可以为我们学校感到骄傲的地方。

他们人不在，应该是到市内闲逛去了。对于新来的人而言，大雁塔、小雁塔、古城墙，再加上那个盛满臭水的兴庆宫公园，西安市内还是有不少值得一看的地方。

我是因为想看兵马俑才报考西安的。但是因为想看兵马俑而押上四年的时间，这个注下得未免太大了。

我选定一个靠角落的地方，那里两面靠墙，让我有一种安全感。对于上铺还是下铺，我踌躇了半天：上铺我每天得爬上爬下，下铺则要多洗很多次床单。我在爬床和洗床单之间摇摆，最后一咬牙，决定选上床。这是一个让我后悔了四年的决定，因为他们基本不洗床单，而我每天都在爬上爬下。

草草的铺好床，脱掉令我狼狈不堪的外套、马甲，还有长裤，

倒头就睡。太累了,从上火车后,我就没好好睡过觉,整整两天!  
在火车上睡觉是一件危险的事情,尤其是一个人。

我曾亲眼看着小偷用刀片划开我身旁那个人的衣服,从口袋里把钱掏出来,厚厚的一沓。他的手法娴熟之极,干净利落,面容平静,像是例行公事。我下意识的紧紧衣服,没有吱声。周围醒着的人都没有吱声。明哲保身,是这个时代大多数人的选择,我也不例外。事后我也曾谴责过自己,但这件事并没有在我心中留下什么不可磨灭的阴影——人总是很容易原谅自己。

我倒下去就睡着了。宿舍不是一个很容易让人联想到美好事物的地方,但那毕竟是我在西安能够找到的唯一一个可以安然入睡的地方。

睡着了,很沉。

## 5

### 那一季的青春张扬

醒来的时候天已黑,宿舍里的灯光惨白惨白的,让人很不舒服。

我是被吵醒的。

我坐起来,看到唯一的一张桌子旁围坐着六个人:三个稚气未脱却自命不凡的年轻人,唇枪舌剑地讨论着中美的双边关系;三位饱经沧桑而世故老练的中年人,心平气和地聊着一些无聊的话题。

桌子上摆着花花绿绿的零食,这东西勾起了我的食欲,一时间竟感到饥饿难耐。

我胡乱套上裤子,跳下床来,向他们咧了咧嘴,算是打过招呼。

其中一个中年人站起来,递过一支烟。

“抽烟吗?”





“我不会。”我摇摇手。

“不会好，不会好！”他说着把烟放在自己嘴上，想了想，又拿下来，插回烟盒。

我的眼睛死死地盯在零食上，肚子也很配合，“咕咕”地叫了起来。这么精彩的表演竟然都没引起他们的注意。我只好恋恋不舍的把眼光收回，转身到水池边，抹了把脸。

“我到外面吃饭，您们慢慢聊！”我脸上摆开笑容，向他们说道。

几个中年人忙不迭的点头说“好”，那三个家伙却只是用鼻孔“嗯”了一声，继续高谈阔论。

“以后我有东西也不给你们吃！”我心里暗暗诅咒。初来乍到，不好伸手去抢，只好带着满腔的失望离开宿舍。

在学校周围找个吃饭的地方倒也容易，所以我很快就回来了。

宿舍门旁边站着一个人抽烟，看到我来了，扬手跟我打招呼，是刚才那个递烟给我的中年人。

“他们都不抽烟。”他讪讪的说。

“哦！”

“您贵姓？”

“我姓吴，叫吴愚，大智若愚的愚！”

自懂事起，我就对老爸给我起的这个名字表示反对，但每次都是反对无效，后来就不再挣扎。再后来，发现这名字其实不错，大智若愚嘛，于是得意洋洋，四处宣传。工作后，发现这名字其实经典，譬如现在，每次向别人推销自己的时候，我就说：“我姓吴，吴愚，愚蠢的愚！”于是听的人笑，说的人附和着笑，其乐融融。很奇怪的，每次说这句话，总让我想起另一句话：“生活就像是一场强奸，如果已经无法避免，还不如学着闭上眼睛去享受。”

“呵呵！你父母呢？”

“噢，我是一个人来的！”我骄傲地说，然后等着他夸奖我。

果然，他诧异的看着我，“了不起啊！”，他说，“其实我们家小建也想一个人来，但是我不放心。”

“小贱?!”我心里暗笑，但是不好表现出来。中华是礼仪之邦，不可以那么没礼貌。

他丢下烟头，跟着我走进宿舍。然后拍着我的肩膀向大家说：“这是小吴，吴愚。一个人来的，了不起啊！”

在座的五人齐齐抬头看我，两个中年人嘴里还不停的说着，“不错不错。”顺便瞟了一眼他们的儿子。

站在我身后那位中年人又拍了拍我的肩膀说：“以后我们家小建就拜托你照顾一下了。”

我受宠若惊的点头，心里飘飘然隐隐有一种鹤立鸡群般的伟大。

正陶醉间，忽然感到有六只死鱼般的眼睛死死的盯着我，让我心里发毛。人的第一感觉往往是最灵的，在以后的日子里我果然没少吃他们的苦头。这也让我明白一个道理：千万不要在别人的长辈面前表现出我的优点来。

## 6

在一派谦让祥和的气氛中，我认识了三位在我四年生活中扮演了极为重要角色的人物：小贱、大头和二胡。当然，这些是绰号，我取的，后来广为流传，以至很少有人再叫他们的名字。从中也可以看出我对事物特征的概括能力还是挺强的。

有一次一个女孩打电话进来找小贱，二胡接的。那边说“我找

×”，二胡一听，说：“你打错了！”就把电话撂了，片刻后醒悟过来，已铸成大错。小贱非说是他老婆打来的，并说二胡是蓄意破坏他们的夫妻感情。二胡有口难辩，被迫用五包康师傅来





了结这件事。我在一旁实在看不下去，替二胡辩白了几句。小贱双眼直视着我，伸出一根指头，很干脆地说：“一包！”我伸出两个指头，小贱摇头，说：“一包半吧。那包你吃面，我喝汤。”于是成交。

二胡从此慨叹人心不古。

小贱大名刘永建，广西人。“贱”并不可怕，可怕的是“永贱”。据说名字贱的人命好，不知他爸给他取名的时候是不是这么想的。人长得倒是名副其实，梳了个分头，一副贼眉鼠眼的样子。

大头叫方立波，山东人。大头有两大，一是我们宿舍的老大，二是头异乎寻常的大，他好像没什么特点。应该还算是一个好人吧。好人的意思就是说他每周会去打三次水，扫一次地——我们宿舍每周打扫一次。后来有人无聊，租了一部叫《大头儿子，小头爸爸》的动画片来看，害得他三天不敢出门，不过他的名头倒是愈发响亮了。

二胡是俺们宿舍的形象代言人，1米86的个儿，瘦高型，横起来可以当晾衣杆的那种。如果那位MM不喜欢这一型的，就当我说没说过。他自我介绍时先唱：“I, I, I was born in Beijing,”然后说道，“我叫胡勇”，脸上带着北京人特有的一股骄傲劲儿，我当场晕倒在地，大头要拉我起来，我说：“别理我，晕着呢！”

二胡会弹几下吉它，在宿舍表演过几次，拨弄得象一把破了的二胡似的，所以叫他二胡。

他弹的时候大家都挺烦他，后来有人偷偷把二胡的弦全给挑断了，哦，错了，是吉它。他也没追究，只是很凄苦的吟：“知音少，弦断有谁听！”从此，这把吉它就被流放到宿舍最顶层的那个柜子里，积满了灰尘，到毕业的时候都没人想起它。不知后来的学弟会不会重新把它拿出来修好，弹出真正的吉它的旋律。

我嘛，上面都介绍过了，绰号？当然有。嘿嘿，打死我也不说！

老头们都走了，大家也没必要再谈什么中美关系、中东问题了。

二胡首先提议：“由我给大家弹一曲吉它吧。”说完从他的床上拿起那把半新不旧的吉它，摆了个很酷的 POSE，大家一齐鼓掌。

二胡心满意足的拨弄起吉它，一串如老水车般吱吱呀呀的声音从他的指间流出来。我痛苦万般地闭上眼睛，作陶醉状。幸好很快就完了，因为二胡说：“下边的我忘了！”

大家又齐齐地鼓掌，并对二胡的琴艺表示“佩服佩服”，又大肆替他吹嘘一番，再接着细细的问过他的学艺经历，最后小贱还表示要拜他为师。二胡的自信心空前膨胀，拍着胸脯说没问题。不过这事小贱再没提起过，二胡倒是问过几次，小贱总是说“太忙太忙，没空！”

不知谁最先提起：“咱们班的女生怎么样？”

几个人的眼睛顿时变得贼亮贼亮的。

“应该不怎么样吧？”二胡故作洒脱地说。

“没见着！我一报完名就被俺大拉去城墙了。”大头一脸遗憾。

“我今天看见一个大屁股的女生，不知是不是咱们班的。”

小贱一副色迷迷的样子。

“应该不错吧！”我犹豫了一下说。

“你看见谁了？”他们三个一齐凑过脸来问我。

“没，没！怎么会呢？”我赶紧否认。

我才不告诉他们，可可今晚是属于我的。





我躺在床上准备伸一个大大的懒腰,通常这是我起床的前奏。很舒坦,有空大家不妨也试试。

那天我懒腰刚好伸到一半,霍的从下面站起一个人,我吓了一跳,后半部分再没伸出来,让我很不爽。如果你试过嘘嘘到一半的时候被硬生生的收回,就知道我的感受了。

一张陌生的脸,下颌刚好到我的床沿,戴着一副黑黑的大框架眼镜,像五六十年代的知识分子。

“你好,俺是河南杨成武,初次见面,请多多关照!”一口河南腔调。

他说这话的时候语速很快,脸憋得通红,应该是专门练习过的吧?一个大男人,怎么这样子。

我从毛巾被里伸出手来,和他握了握,“我叫吴愚,大智若愚的愚。”

“嘿嘿。”他傻傻的笑。

“刚到吗?”

“是啊,俺刚到,他们仨就出去了。”

“肯定又去逛了,以后有大把的时间,着什么急啊!”我已经穿好衣服跳下床来。

我瞟了他一眼,他穿着一件旧的圆领T恤,左边印着几个弯成弧形的小字:“中国移动通信”,下边是一条过膝的短裤,看不出年代了,脚上蹬着一双崭新的皮鞋,没穿袜子。

“吃鸡蛋吗?”他怯怯的问。

我看了一下表,快十二点了。我不客气的从他袋子里抓过两个鸡蛋,边吃边问:“有方便面吗?”

“没有,俺没买。这些鸡蛋都是俺娘煮的。”



我惊奇的抬头看了他一眼,想了想,没说话。

吃完鸡蛋,我问他:“你没吃饭吧?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一块去吧?”

“不了,俺的饭卡还没领到。”

“我的也没领到,到外面去吃,我请你。”上了大学就是不一样,人都爽快了很多。

“不,不用了,俺不饿。”

我惊奇的盯着他看,这个人可真奇怪,白吃竟然不吃。

他被我看得怕怕,向后退了一步。

“我请你吃刀削面哎,你竟然不去?”

大概被我的气势吓倒,他终于跟我一起出门。

路上,我问他:“你父母呢?”

“没来,俺那里近,十几个小时的火车就到了。”

“呵呵,我也是。不过我要坐四十个小时。”

“真的啊?”他狐疑的看着我。

“当然了,”我不悦,“不信你去查列车时刻表。”我做事一向很讲究证据。

“哦!”他点点头。

一个漂亮的女生从我身边经过。我兴奋起来,问他:“你不知道咱们班有没有漂亮MM啊?”

“MM?”他不解,“你是说女生吗?俺不知道,俺报完名就回宿舍了。”

我忽然有一种对牛弹琴的感觉。闭上嘴,不再说话。

9



吃过饭,我顺便买了一双拖鞋,一条短裤。两个人慢慢悠悠